

购买春装到手已是夏季 尝鲜价水果到家已成白菜价 迟迟不发货,预售成“期货”

春末夏初,不少人纷纷抢购换季服装、时令水果。然而,下单之后却迟迟等不来货品。仔细一看,才发现自己购买的原来是预售商品。这些商品拖延发货一星期甚至两三个月的情况屡见不鲜。网购的商品怎么成了“期货”?

遭遇1

网购春装一拖再拖 到手已是炎炎夏日

“想买几条裙子,休年假出去玩就可以美美地拍照了。”上个月底,温女士在淘宝上精挑细选了四五条裙子,结账时发现都是预售商品,预售期最少也要10天。“我5月6日出发,本来想4月27日下单,五一假期肯定能收到货,结果这一预售,完全不赶趟儿了。”她只得作罢。

现在,网购服装预售已不是新鲜事,尤其女装的预售情况更是普遍。记者登录某网购平台,搜索“连衣裙”“春夏衬衫”等关键词,发现预售的商品不在少数,而且预售期少则3天、多则45天。网友将这种现象戏称为“纯‘预’风”。

上个月10日,姚悦网购了两件长袖衬衫,付款之后才发现是预售商品,平台提示要10天才能发货。“我想着10天也不太长,4月中下旬也还能穿长袖。”结果,到了4月21日衣服还没有发货,而且商家单方面延长了发货时间,变成了4月30

日发货。姚悦联系客服,对方表示是因为服装的面料出了问题,所以工厂没能按照约定时间出货。

可是,到了5月2日,衣服依然没有发货,商家表示还要再等3到5天。姚悦很气愤:“这天气都快冲击30℃了,很多人都穿半袖了,长袖衬衫还怎么穿?”对此,商家表示,可以申请退款,再赔偿5元购物券。“没有的商品就别上架,消费者先把钱付了,但商家这么长时间发不了货,还两次单方面延长发货时间,太坑人了。”姚悦说。



揭秘

避免压货占库存 根据订单再生产

为什么以前网购衣服都是现货,现在却都搞预售呢?从事服装生意的蓝女士告诉记者:“服装行业面临的最大难题就是库存。因为不能预估销售情况,做得多了,卖不出去就会导致库存积压,占压资金。所以,很多商家搞预售,可以根据订单量来生产、进货。为了避免囤货出现损失,商家可能会先做一部分货发出去,等消费者退货,再发给另一部分消费者,这样也可以避免商品大量积压。”

遭遇2

现摘樱桃空等一月 尝鲜价买了大路货

搞预售的不只是服装,还有水果。初夏时节,荔枝、樱桃等时令水果即将大量上市。4月底、5月初,这些水果还处于量少价高的“尝鲜”阶段,但网上有时卖得挺便宜。

清明假期,孙涛在购物平台上搜索“山东大樱桃”,推送的店家让人应接不暇。他选中的那家商户,樱桃价格比超市便宜很多,不仅“券后18.8元起”的价格非常诱人,而且买3斤还送3斤,6斤只需要79.79元。产品页面上用醒目的大字标明“空运直达”“现摘现发”“应季水果批发”,孙涛便想当然地认为,肯定很快就会发货了,就下了单。

可是,一个星期过去了,孙涛还没有收到樱桃。咨询客服才知道,原来他购买的是预售产品,预售时间长达一个多月,要到5月下旬才能收到货。

孙涛回到购物的页面仔细查看,才在产品标题的最后面,看到两

个很不起眼的小字——预售,点开显示:“该商品为预售商品,支付完成后最迟将在5月21日发货完毕。”

“那时候,樱桃已经大量上市,价格‘大跳水’。在网上购买普通品质的樱桃,一斤也就是十几元钱。我提前一个半月在网上买的一点都不便宜,还空等了一个半月,我图啥啊?”孙涛直呼上当。

记者在淘宝、拼多多、抖音、小红书等平台上搜索,发现水果预售十分普遍。4月底、5月初时,大搞

预售的是荔枝、樱桃等时令水果。到了5月中旬,则轮到了杏子、桃子等。

记者在一个购物平台上搜索“新疆小白杏”,跳出来的前10个产品中,7个是预售。另外3个虽然没有在首页标明预售,但也是“期货”。记者向客服咨询什么时间发货,客服只是模糊地回答:“下单支付后会尽快安排。”在记者的追问下,对方才说:“现在活动预订中。15天左右成熟发出。”另一家直接回答:“小白杏6月初成熟。”

揭秘

低价预售冲排名 价高订单先发货

小田是做水果网店的,对同行的这种行为气愤不已。“先用极低的价格和文案吸引眼球,靠加购和点赞、购买冲到销售量前几页,等到预售结束就提高价格。先发那些价格高的订单,最后剩下的小果、烂果,发给预售的订单。有的商家甚至都懒得发货了,等消费者退款。还有的商家,等到消费者收到了一堆劣果,差评上来了,直接关店跑路,明年重新注册开店,同样的套路再来一遍。”

乘坐邮轮来华的 外国旅游团 可免签入境

5月15日起,我国全面实施外国旅游团乘坐邮轮入境免签政策,乘坐邮轮来华并经由境内旅行社组织接待的外国旅游团(2人及以上),可从我国沿海所有邮轮口岸免办签证入境停留不超过15天。

这是记者昨从国家移民管理局新闻发布会获悉的。经商外交部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交通运输部、商务部、文化和旅游部、海关总署,并报国务院批准,国家移民管理局决定从2024年5月15日起,乘坐邮轮并经由境内旅行社组织接待的外国旅游团(2人及以上),可从天津、辽宁大连、上海、江苏连云港、浙江温州和舟山、福建厦门、山东青岛、广东广州和深圳、广西北海、海南海口和三亚等13个城市的邮轮口岸免办签证整团入境停留不超过15天。旅游团须随同一邮轮前往下一港,直至本次邮轮出境,活动范围为沿海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和北京市。为支持邮轮旅游发展,大连、连云港、温州、舟山、广州、深圳、北海等地的7个邮轮口岸新增为中国过境免签政策适用口岸,方便符合中国过境免签政策条件的外籍旅客乘坐邮轮过境。

同时,国家移民管理局围绕便利国际邮轮旅客通关、船员登岸,以及邮轮制造维修、综合服务保障、新业态发展等方面,配套推出支持促进邮轮产业发展若干措施,进一步提高邮轮出入境便利化水平,助力提升邮轮运营服务质量,促进邮轮旅游新业态高质量发展。

(新华社)

律师说法

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黄晓宇律师表示,预售商品作为买卖方式的一种,法律并不加以禁止。与现货交易类似,商家与消费者之间构成的仍是网络购物合同关系。“既然是合同关系,商家就应当按约定履行。”黄晓宇解释说,在合同履行过

程中,商家的责任是保质保量地按期发货,“如果超过期限不发货,商家违约无疑。除了退还消费者已支付货款外,还应当承担违约责任。”

“商品送达时间,对消费者的购买决策影响非常大。尤其是水果等商品,受时令影响,送达时间也直接

影响价格。因此无论是预售还是现货销售,对消费者都属于重大利害关系条款,必须明确提示。”黄晓宇说,依据民法典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,应当采取显著方式提示消费者该商品属预售以及发货日期。

(北京晚报)

预售发货日期应以显著方式提示